



膽道手術後護理指導

1998.12 制定
2024.10 修訂

- 一、手術後請暫時禁食包含水，可以漱口及刷牙維持口腔清潔，但勿將水吞下
須等到排氣或排便，經醫師許可後才可進食。
- 二、為預防手術後合併症，請執行下列事項：
 - (一) 手術後第一天可翻身活動，並開始做深呼吸、咳嗽運動，將痰咳出，
促進肺部擴張；咳嗽時用手或束腹帶固定手術部位，避免震動而牽扯傷口，引起疼痛。
 - (二) 手術後可在護理人員或家人協助下儘早離床活動，以促進腸道蠕動及
傷口引流。
- 三、手術後會視情況放置鼻胃管、導尿管及T型膽道引流管，請保持引流管通
暢，勿自行牽扯、扭結或壓到，醫生會依狀況拔除。
- 四、手術後T型膽道引流管留置，是為了保持膽道通暢讓膽汁流出，及利於術
後膽管攝影或膽道鏡追蹤檢查之用，通常需留置數週至數月之久。
- 五、手術後請保持傷口乾燥，如有滲濕請通知醫護人員更換紗布。手術後進食
請採低油飲食，以減少脂肪對膽囊的刺激。
- 六、T型膽道引流管留置注意事項：
 - (一) 以生理食鹽水潤濕棉棒，由內而外擦拭，清潔T型膽道引流管周圍的
傷口，再以優碘藥水消毒傷口後，覆蓋Y型紗布，並以膠布固定。
 - (二) 引流管固定於腹部，以防引流管因受牽扯而滑脫。
 - (三) 需更換膠布黏貼的位置，避免因黏貼膠布而造成皮膚過敏。每天應注
意引流管植入處是否有紅腫、滲液情形。

(四) 每1~2天更換紗布一次，但可依照傷口分泌物的多寡增加換藥次數；管子周圍保持清潔、乾燥，以避免刺激傷口及皮膚。

(五) 引流收集袋高度需保持在傷口下，可固定在大腿或腰際間，臥床時可平放於床上，請勿牽扯或扭結，避免回流而造成感染。

六、儘量穿寬鬆衣服，以避免壓迫引流管。

七、手術後可能會有輕微腹瀉情形，依個人狀況不同，日後會逐漸改善。

八、傷口拆線後可用紙膠或美容膠黏貼，可持續半年左右，減少疤痕增生。

九、請依醫師指示，按時服藥，定時返院檢查。

十、有下列情形出現，應立即尋求醫師處理：

(一)發燒、黃疸、腹痛、劇烈嘔吐。

(二)引流管阻塞、脫落、外滑、引流液的顏色呈紅色或引流量減少或增加很多。

(三)傷口有紅腫、熱、壓痛或有膿狀分泌物流出等。

出院後請依照醫師指示按時返診追蹤，若有問題請隨時提出，護理人員非常樂意為您服務，出院後如有任何疑問，可利用馬偕醫院健康諮詢專線—台北/淡水馬偕/兒醫 (02) 25713760、新竹馬偕/兒醫 (03) 5745098、台東馬偕 (089) 310150 轉311，諮詢時間：週一至週五上午9：00-12：00，下午2：00-5：00。

祝您 平安健康